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Oral Industr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口腔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6)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就罷免董事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中國口腔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提呈決議案(「提呈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批准。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368,000,000股，此乃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的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規定放棄表決贊成提呈決議案。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彼等有意就提呈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獲委任為並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負責點票之監票機構。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表決之提呈決議案之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票數 (概約%) (附註)	
	贊成	反對
動議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14條，罷免沈錦丹女士的本公司董事職務，自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起生效。	776,214,559 (100%)	0 (0%)

附註：投票票數及投票股份概約百分比乃根據親身或通過受委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所持有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50%以上票數贊成股東特別大會上之提呈決議案，故提呈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罷免董事

如上所述，有關罷免沈錦丹女士董事職務的提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因此，沈錦丹女士被罷免董事職務，即時生效。據董事會所深知及全悉，罷免沈錦丹女士的董事職務並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中國口腔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嚴萍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嚴萍女士、劉耀光先生及肖健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鄧昕女士、連菁鈺女士及蔣采穎女士。

本公告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乃準確完整，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內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載，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chinaoral.co 刊載。